

（二）供应商性质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市第三医院妇产科医疗设备一批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的YMD-2021020ZS-1（项目编号）第2标段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安市第三医院妇产科医疗设备一批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医疗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中科亿康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13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本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7月27日

